

【重讀經典 · 恩典再現】

終末審判的怒火吞滅惡人

賴建國博士

詩 21:8~13 | 《環球聖經譯本》

- 8 你的手將要搜出你所有的仇敵；你的右手要搜出那些恨你的人。
- 9 耶和華啊，當你出現時，你要使他們像在火爐中！（他必在怒中吞滅他們，火要燒毀他們。）
- 10 你將從地上滅絕他們的子孫；從人間滅絕他們的後裔。
- 11 因為他們圖謀惡事攻擊你；他們謀算詭計，卻無所成。
- 12 因為當你彎弓瞄準他們的臉，必使他們轉身逃跑。
- 13 耶和華啊，願你因你的能力被尊崇；好叫我們歌唱頌讚你的大能！

與經結連 | 解釋經文

你的手，你的右手：神出手了。第一句用“你的手”，第二句用“你的右手”，右手往往代表敏捷有力，用詞的變化顯示力度增強。

火爐，火：第 9 節兩次用火的意象，這往往是耶和華末後施行審判刑罰的方式，為要完全滅絕。參耶和華對亞倫的兩個兒子（利 10 章），阿摩司先知論列國（摩 1~2 章）。

圖謀惡事，謀算詭計：第 11 節運用第二篇列國圖謀攻擊耶和華受膏者的同樣筆法，雖然遣詞用字不盡相同，但是其意思相同，而且註定不會成功。

彎弓瞄準，轉身逃跑：在此再度運用聖戰的表達，耶和華要為祂的子民爭戰，眾仇敵都要潰敗逃亡。如同大衛一生許多次戰役的經歷。

前一段講受膏君王終末的得勝，本段則講惡人的結局，就是被神的怒火完全吞滅。新約使徒約翰也預言：“海交出其中的死人，死亡和陰間也交出其中的死人，各人都照著自己的行為受了審判。死亡和陰間都被扔進火湖裡；這火湖就是第二次的死。凡是名字沒有記在生命冊上的，都被扔進火湖裡。”
(啟 20:13~15)

與神與人結連 | 默想及踐行經文

- 一、神的能力使受膏君王得勝（21:1），神的能力也消滅惡人（21:13）。此種終末觀對你的人生有何深刻影響？
- 二、當神出手，惡人的結局就是被火吞滅，不復存在。你要怎樣警戒眾人和自己？